

关于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和信专字（2018）第 000034 号

目 录	页 码
一、关于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17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八年三月七日

关于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和信专字（2018）第 000034 号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洛华”）编制的《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

一、董事会的责任

英洛华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编制《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英洛华《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贵公司《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英洛华《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英洛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英洛华 2017 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英洛华 2017 年度报告的附加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涌

（项目合伙人）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增明

2018 年 3 月 7 日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将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4 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与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55 号文件《关于核准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5 日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6,126,168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566,039,998.08 元。根据公司与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荐协议、承销协议，公司需要支付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保荐及承销费用 16,390,000.00 元，上述保荐及承销费用已提前预付 1,000,000.00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支付剩余的 15,390,00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 566,039,998.08 元扣除本次支付的保荐费用与承销费用 15,390,000.00 元后的净额为人民币 550,649,998.08 元，已于 2014 年 8 月 25 日将上述资金存入在民生银行太原新建北路支行开设的账号为 691657690 的募集资金专用人民币账户，此外公司累计发生审计验资费用、律师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合计为 1,900,000.00 元。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566,039,998.08 元扣除保荐费用、承销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47,749,998.08 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547,749,998.08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048,024.19
减：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有资金投入	114,690,337.51
募集项目资金投入	81,193,196.60
募集项目铺底流动资金	45,27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00.00
变更募投项目—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60,644,488.16
募集资金年末余额	0.00

备注：2014 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注销。

(二) 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225 号文件《关于核准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向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向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金华相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许晓华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浙江联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时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7 日向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4,468,085 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 229,999,999.00 元，扣除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费用 13,500,000.00 元后的净额为人民币 216,499,999.00 元，已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存入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开立的账号为 75250188000671051 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累计发生审计验资费用、财务顾问费用、律师费用、评估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共计 7,450,000.00 元。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229,999,999.00 元扣除承销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9,049,999.00 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09,049,999.00
减：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有资金投入	11,785,100.00
募集项目资金投入	45,954,412.35
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967,836.67
募集资金年末余额	52,278,323.32

(三) 2016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948 号文件《关于核准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横店集团东磁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8 日向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钜洲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硅谷惠银（厦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2,355,287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613,000,000.00 元，扣除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承销费用 13,500,000.00 元后的净额为人民币 599,500,000.00 元，已于 2016 年 6 月 8 日存入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太原迎泽街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697387699 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累计发生审计验资费用、律师费用、评估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共计 4,689,200.00 元，扣除以上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4,810,800.00 元。

2、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项 目	金 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594,810,800.00
减：募集项目资金投入	6,058,321.21
偿还有息负债及补充流动资金	109,660,800.00
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6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702,484.92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120,794,163.71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1、2014 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根据上述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2 日与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及中国民生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英洛华磁业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3 日与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在上述两家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帐户中。《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2017 年 12 月 28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已将募集资金账户注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5 年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全部对全资子公司浙江联宜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宜电机”）增资，投资于联宜电机主营业务相关的 MIOT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微特电机产业化建设项目，并在联宜电机设立单独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支行、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宜电机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帐户中。《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3、2016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管理情况

2016年非公开发行的募集配套资金将分别用于投资全资子公司联宜电机的新能源汽车驱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消防机器人及消防训练模拟产业化项目；全资子公司浙江英洛华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洛华磁业”）的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机用高性能磁体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偿还有息负债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联宜电机及英洛华磁业已分别设立单独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西南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西南证券、联宜电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西南证券、联宜电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西南证券、英洛华磁业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止2017年12月28日，2014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2、截止2017年12月31日，2015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余额（元）
中国银行东阳支行	384469436350	52,224,115.81
中国光大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75250188000671051	54,207.51
合计		52,278,323.32

3、截止2017年12月31日，2016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余额（元）
中国民生银行太原迎泽支行	697387699	88,733.77
中国建设银行东阳横店支行	33050167634200000124	40,508,836.65
交通银行金华东阳支行	732003922018010062950	55,153,109.71
中国银行东阳横店支行	361070960488	25,043,483.58
合计		120,794,163.7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有资金投入

1、2014 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有资金投入的 114,690,337.51 元，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4 年 9 月 3 日出具了《关于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4 年 9 月 3 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和信专字(2014)第 000153 号）予以鉴证，公司已于 2014 年 9 月置换完毕。

2、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有资金投入的 11,785,100.00 元，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8 月 21 日出具了《关于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8 月 21 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和信专字(2015)第 000227 号）予以鉴证，公司已于 2015 年 9 月置换完毕。

（三）2017 年度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4 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产

2016 年 9 月 1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9,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 4 日将人民币 9,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7 年 9 月 1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9,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7 年 12 月，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低稀土总量高性能钕铁硼永磁体生产技术装备改造项目”和“智能物流存取成套系统产业化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和利息收入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16 年 9 月 1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1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将人民币 12,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7 年 9 月 1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2016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16 年 9 月 1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闲置募

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分别于 2017 年 9 月 6 日、11 日将人民币 4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7 年 9 月 1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3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6,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由于近年市场环境变化较大，钕铁硼的需求结构也发生了变化，出现部分产品的产能大于实际需求。加之钕铁硼行业技术装备更新较快，在目前市场需求情况下，公司现有的生产规模已完全能满足市场和订单需求，继续投资将会存在资金浪费和技术装备闲置淘汰的风险；另外，物流立体仓库的市场竞争激烈引发低价竞标，公司承接订单减少，公司现有仓储能力已能满足生产需求，该项目中原计划用于日常生产的配套件、标准件存储及客户参观考察的“产品示范立体仓库”部分，将由公司周边已完工自动化立体仓库替代，不再另行建设。基于稳健投资考虑，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低稀土总量高性能钕铁硼永磁体生产技术装备改造项目”和“智能物流存取成套系统产业化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和利息收入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 1：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加 2、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加 3、2016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7 日

附件一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4,77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470.8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659.6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659.6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8.5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775.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低稀土总量高性能钕铁硼永磁体生产技术装备改造项目	是	29,807.00	16,144.67	604.70	16,144.67	100.00%	2017-11-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物流存取成套系统产业化项目	是	9,968.00	7,970.68	206.49	7,970.68	100.00%	2017-11-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4,775.00	39,115.35	811.19	39,115.35	100.00%	-	-	-	-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是		15,659.65	15,659.65	15,659.65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4,775.00	54,775.00	16,470.84	54,775.00	10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低稀土总量高性能钕铁硼永磁体生产技术装备改造项目”未单独直接产生效益，其效益与原有产能共同体现在公司最终产品中，因此，本报告未提供单个项目实现的效益数据； “智能物流存取成套系统产业化项目”由于公司承接智能物流立体库项目订单较少，尚未产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将“低稀土总量高性能钕铁硼永磁体生产技术装备改造项目”和“智能物流存取成套系统产业化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和利息收入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见本报告说明三（二）1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见本报告说明三（三）1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件二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905.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01.1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73.9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MIOT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否	2,863.60	2,602.67	43.83	53.95	2.07%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134.80	3,758.72	375.82	1,044.49	27.79%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微特电机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16,002.61	14,543.61	2,881.50	4,675.52	32.15%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3,001.01	20,905.00	3,301.15	5,773.96	27.6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MIOT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主要是由于当前信息化技术变化较快，原先以软件系统为主的实施方案，定制化程度较高，公司做了进一步调研和论证；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主要是为引进更多的尖端技术人才，公司在研发资源上以开放合作的理念，针对智能制造和新能源汽车驱动等领域，考虑是否需要变更建设地，以方便研发技术人员的工作和生活便利； 3、“微特电机产业化建设项目” 主要是由于受市场环境的影响，市场供求关系发生变化，不确定因素增加，对该项目进一步调研论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见本报告说明三（二）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见本报告说明三（三）2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因公司 2015 年募投项目相关行业的市场环境等发生变化，不确定因素增加，公司若按原定计划进行投资建设，相关项目建成后的经济效益将可能无法达到预期目标，致使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公司将尽快就 2015 年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存在差异予以说明。

附件三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481.0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4.0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571.9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能源汽车驱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17,000.00	17,000.00			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消防机器人及消防训练模拟产业化项目	否	18,455.00	18,455.00			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机用高性能磁体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否	13,060.00	13,060.00	564.01	605.84	4.6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有息负债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2,785.00	10,966.08		10,966.08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1,300.00	59,481.08	564.01	11,571.92	19.4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新能源汽车驱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主要是由于受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的影响，原先有开发及采购计划的整车厂家配套计划放缓，公司本着谨慎原则放慢该项目的投入； 2、“消防机器人及消防训练模拟产业化项目” 主要是由于近几年我国多家企业涉足消防机器人领域，加之国家对消防机器人尚未制定技术										

	规范标准，该行业未能形成较大规模应用市场，目前处于尝试状态。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未对该项目进行投入，现正做进一步市场调研；3、“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机用高性能磁体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主要是由于该项目前期研发试制出的样品已经用户使用，公司根据用户意见进行改进，延后实施。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见本报告说明三（三）3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因公司 2016 年募投项目相关行业的市场环境和产业政策等发生变化，不确定因素增加，公司若按原定计划进行投资建设，相关项目建成后的经济效益将可能无法达到预期目标，致使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公司将尽快就 2016 年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存在差异予以说明。